

暂予监外执行立案公示表

提请单位	江门监狱	罪犯姓名	欧阳志权	性别	男	出生日期	1965年9月12日
罪名	故意伤害罪	原判刑期	五年	附加刑		入监日期	2023年10月31日
刑期变动	无						
现刑期起日	2023年3月11日			现刑期止日	2028年3月10日		
暂予监外执行事由	保外就医						
病情诊断、妊娠检查、生活不能自理鉴别结果	所患疾病“右肺鳞癌 右肺上叶肺不张”符合《保外就医严重疾病范围》第十四条。						
公示期限	2024年9月18日至2024年9月21日						
提出意见的方式	在公示期限内，可循下列三种渠道提出意见： ①周一至周五上午8:30—12:00、下午14:00—17:30，拨打电话：020—36270407； ②在本网站互动交流的“领导信箱”或“业务投诉”栏目留言； ③将书面意见寄：广东省监狱管理局刑罚执行处（寄出邮戳日期须在公示期限内）。 提出意见时请注明提出意见人的联系方式，便于情况反馈。						